

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秀红主持，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同意提名袁斌、江雪莹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袁斌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提名江雪莹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1-066）。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各候选人进行投票选举。

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延长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即由2021年1月6日延长至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一年（即2022年11月4日），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87,000万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风险控制措施等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1-06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延长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即由2021年1月6日延长至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后一年（即2022年11月4日），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0万元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风险控制措施等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延长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并调整额度的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1-06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7.9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相关文件（公告编号：2021-07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海融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日